

SUBARU全新延長保固方案

安心展開 精彩旅程



適用車主

- 新車領牌5年保固期間內依保固規則保養客戶，免費提供客戶第6年引擎六大系統延長保固
- 第6年依規定保養則享有第7年延保，以此類推第8年

適用車型

Forester • Crosstrek • Outback • Impreza • Legacy • Levorg • XV

*符合上述條件及車型

安心延長保固內容



1年20,000公里 (先到為主)

*最多可延長至車齡8年/里程18萬公里(先到為主)



免費道路救援

延長保固期限內，因保固之零件損壞致車輛無法行駛時，經SUBARU免費服務專線0800-486-168。由全鋒公司免費拖吊至最近之SUBARU服務廠。



引擎6大系統

保固零件價值超過60萬

1. 引擎本體系統: 汽缸蓋、飛輪、凸輪軸、電子節氣門閥、活塞、連桿、曲軸、油底殼、搖臂推桿、汽缸床、活塞銷、汽缸本體
2. 進排氣系統: 進氣歧管、排氣歧管
3. 潤滑系統: 機油溫度感知器、機油量位置感知器、機油泵浦、機油壓力感知器
4. 燃油系統: 噴油嘴及燃油泵浦
5. 點火系統: 點火線圈
6. 引擎電腦控制盒

*未列入保固項目者，皆為不保固項目

延長保固對象與資格認定基準

- 1 車主清楚知悉本延長保固專案為引擎六大系統所列項目，於延長保固期限內且車輛正常使用下，如有零件因材質或製造不良發生損壞，可獲免費修理(以下所稱之「免費修理」均指「修理方式由總代理台灣意美汽車(股)決定，總代理台灣意美汽車(股)得予以最小零件維修或更換新品、良品，亦得以功能近似之產品替代」)。
- 2 車輛領牌5年/12萬公里內，且依車輛製造商車主手冊*中所規定“車輛保養注意事項”於SUBARU授權服務廠進行定期保養*。
- 3 用於營業/租賃用車/多元化租賃用車/政府機關用車以及用於其他營運用途的車輛(包含軍警用車、計程車)不得列入本保固資格認定。
- 4 為原廠規格且未經非原廠授權改裝(含軟硬體)之車輛。
- 5 SUBARU服務廠有權進行車況檢查，並保有變更或終止本方案內容之權利。
- 6 台灣意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保有變更延長保固內容及保固零件項目之權利。

不適用延長保固車輛服務之事項

1. 已隸屬其他任何相關合約規範或者該車輛系統、零件符合原廠規範之保障範圍內(例如:召回活動或特殊品質保固政策等)。
2. 未於SUBARU授權經銷商服務廠，依車輛製造商車主手冊規定週期及項目實施定期保養。
3. 因未遵守車輛製造商車主手冊中所規定“車輛保養注意事項”所導致的任何機械或電器故障。
4. 因為零件損壞或者故障(包括潤滑油或者冷卻液流失)發生後，繼續操作車輛所導致的維修費用，及由此導致的擴大損失。
5. 外界物體撞擊或者交通事故所導致的損壞。
6. 任何事前未取得本台灣意美汽車(股)維修授權即進行維修工作所提出的索賠。
7. 任何由非保固零件損壞所導致保固零件的損壞。
8. 任何因車輛不當使用，忽視保養，而發生的機械或電器故障。
9. 未遵守車輛製造商車主手冊中的相關操作規定，或者超出車輛製造商規定之車輛操作限制範圍，以致保固零件發生機械或電器故障導致之損壞。
10. 因自備油品、零件、未認可燃料而導致或衍生車輛或相關機械或電器故障或損壞。
11. 保固零件在發生機械或電器故障之前經過非台灣意美汽車(股)公司授權安裝零配件所發生的故障。
12. 由於被污染的燃料或者水造成的燃油系統故障以及任何連帶故障。保固零件所需要的任何消耗性零件、維護、調整、升級或電腦重新設定、檢測等費用(除非被認可並授權)。
13. 直接或間接由戰爭、內戰、叛亂、革命、軍事政變、恐怖事件、核能風險、音爆或者電子日期識別功能失效、火災、盜竊、颱風、水災以及其他外在原因所發生的損失或者損害，及因此導致的任何費。
14. 與機能無關的感覺現象及正常物理現象。
15. 車輛使用如有下列情事之一：
 - (1) 車輛改裝，已經不符合車輛製造商原廠規範。
 - (2) 車輛用於測試或賽車之目的。
 - (3) 用於火災，快遞，教練車以及任何用於其它營運用途的車輛(包括 租賃車輛、軍警用車)
 - (4) 車輛在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以外使用。
 - (5) 車輛不是由台灣意美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代理或授權經銷商販賣。
 - (6) 車輛未按車輛製造商車主手冊中“車輛保養注意事項”中的保養要求進行定期保養。
 - (7) 車輛的里程表失效者或者拆除後無法確定真實里程。
 - (8) 車輛行照被吊銷或者未註冊登記。
 - (9) 其他可歸責於車輛使用人(含車主)之事由及違反法令事項等。
 - (10) 符合新車隨附之保固與保養手冊內「保證外事項」。

*包含使用手冊及保固與服務手冊

*需使用SUBARU授權服務廠販售原廠機油